**附件1：**

**广西高校微纳生物分析与药物筛选重点实验室2024年度开放课题申报指南**

广西高校微纳生物分析与药物筛选重点实验室以广西医科大学为依托单位，针对广西区域性高发肿瘤等重大疾病的早期“精准”检测和治疗药物筛选的实际需求，围绕医药学科前沿和重大科学问题，开展分子医药的战略性、前瞻性、高水平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重点实验室研究方向主要包括：（1）微纳生物传感新技术与应用；（2）药物活性评价新方法与应用；（3）模式动物药物筛选创新平台与应用。

**一、本年度重点资助下述研究领域：**

1. 研究微纳界面上生物分子识别和信号放大机制，设计和调控多元、协同的微纳传感界面，发展针对疾病靶标的高灵敏、高特异性微纳生物传感新技术和新方法；

2. 协同金属/半导体纳米材料、荧光染料、生物大分子等设计和制备多功能新型材料，发展高效、灵敏、精准的生物与药物分析方法；

3. 开展广西民族药物活性成分追踪和药效筛选，构建药效评价新方法；

4. 构建类器官和器官芯片、微流控斑马鱼药物筛选芯片系统，结合疾病模型，开展表型筛选、药物活性评价等方面的基础与应用研究。

**二、主要考核指标：**

围绕本实验室主要研究领域，以第一或通讯作者发表中文核心论文或SCI论文1篇及以上，且需将本实验室作为署名单位之一。

**三、本项目课题申报要求：**

1. 实施年限：2年

2. 计划资助经费：每个项目资助经额2-3万，具体资助金额由实验室学术委员会研究决定。

3. 资助对象：非本重点实验室固定人员，每人限报1项。实验室学术委员会根据项目的意义、学术价值和创新情况对申请书进行评审，择优确定开放课题项目，对获准项目签定项目任务合同书。

4. 受到本实验室经费资助的开放课题所取得的成果，归研究者个人与本实验室共有；自带研究经费的开放课题所取得的成果，归研究者、研究者原工作单位与本实验室共有。外籍客座人员成果按国家有关规定办理。

5. 实验室课题基金的开支包括以下几方面：

（1）材料费主要包括试剂费、耗材费等；

（2）测试化验加工费为自身设备、技术限制必须支付给外单位的检验、测试、化验、加工费用；

（3）出版、文献、信息传播、知识产权事务费；

（4）项目劳务费主要为参加项目的学生劳务费；

（5）专家咨询费主要包括咨询专家及专家来访的食宿差旅等费用。

6. 经费使用按课题分别进行核算，每年末应与年度进展报告同时进行结算，因故中止课题所余经费如数上缴实验室。

7. 工作评价及成果管理

（1）所有实验室开放课题，每年必须提交研究计划进展报告，根据课题性质和进展，提交学术论文、研究报告或阶段小结；

（2）课题结束或终止，必须向实验室提交如下资料归档：项目任务合同书、项目总结报告、学术论文或研究报告。

8. 实验室将定期检查课题进展及执行情况，发现原计划或方案设计条件发生重大变动、无法继续开展课题时有权暂时终止、调整或取消项目及基金资助。

9. 开放课题申报成果及发表论文时，按研究者实际工作量确定署名顺序，并必须在成果申报材料或论文中注明基金项目：广西高校微纳生物分析与药物筛选重点实验室（课题编号）；或英文Key Laboratory of Micro-Nanoscale Bioanalysis and Drug Screening, Education Department of Guangxi Zhuang Autonomous Region（课题编号）。

10. 申请书递交截止时间：2024年11月10日，请将纸质版一式三份和电子版交至以下地址或邮箱。

地址：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青秀区双拥路22号广西医科大学药基楼16楼邮编：530021

E-mail：xiaojie060113@163.com

联系人：覃老师 电话：15717495957

广西高校微纳生物分析与药物筛选重点实验室

2024年10月08日